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12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泰桥梁	股票代码	0026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郁征	李佳宾	
电话	0523-84633018	0523-84633050	
传真	0523-84633000	0523-84633000	
电子信箱	yuzheng4028@sohu.com	awenly@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665,505,903.82	760,448,867.47	-12.49%	914,353,47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815,372.58	44,873,565.49	-239.98%	79,809,99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883,364.52	42,076,773.59	-251.83%	80,319,17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147,487.28	-428,561,703.27	-76.92%	-35,601,267.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15	-233.33%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15	-233.33%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	8.03%	-18.06%	31.01%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659,149,158.68	1,780,646,948.83	-6.82%	1,128,087,67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8,769,396.58	664,050,981.38	-11.34%	275,200,520.0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1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4,14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106,371,400	106,371,400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9%	17,998,500	10,298,600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	13,980,000	13,980,000		
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660,000	11,650,000		
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660,000	11,650,000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4,660,000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4,660,000			
江苏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4,660,000	6,990,000		
钱业银	境内自然人	1.5%	4,660,000	4,660,000		
王正	境内自然人	0.41%	1,2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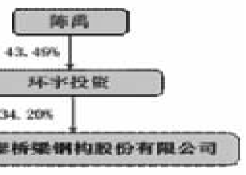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政府财政预算紧张，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意愿下降明显并对工程的预算严格控制，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承接的桥梁工程进度较多的依赖于回款进度，因甲方或总承包方支付进度减缓及募投项目的建设占用部分生产用地，导致报告期完工量出现下降；由于沿海地区劳动力市场对于技术工种的强劲需求，公司外包劳务的单位人工成本大幅增加。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81.54万元。比去年均有较大幅度下降。

报告期，公司按计划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年产8万吨钢结构扩建项目已经完工，目前达到可使用状态；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基本完成，目前正进行室内实验器材安装调试阶段。

1、基础管理方面：在梳理公司现有制度的基础上，补充完善了包括《技术人员激励办法》、《质量管理评审办法》、《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劳动用工管理细则》和《差旅费报销管理办法》等；特别是《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的实施，强化了员工成本意识，激励了员工降本增效的积极性，收到合理化建议53 条，已实施13条，创直接经济效益130万元以上修订相关制度；6S管理活动的启动和深入，改变了公司文明生产徘徊局面，有效提高了员工的基本素养，使得“高效、文明、素养”的基本管理理念深入人心。

2、科技方面：以企业院士工作站为平台，充分利用公司自有条件加强了和上海交大在焊接关键技术方面的合作，与同济大学在安装技术安全度的合作，参与了西南交大主承担的国家“863” 科研项目，共同推进桥梁变形控制研究。报告期，公司申请专利8项，获得自主知识产权6项，目前公司共有专利44项；公司被认定为无锡市企业设计中心，并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泰州长江大桥和崇启大桥被评为“省优质工程”。

3、产品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公司新产品开发规划。以技术服务市场的宗旨，针对目前承接的国外项目，公司成立专门的项目部，加大研发投入。

4、企业文化建设与形象宣传方面：重点在严格实施《中泰桥梁VI识别系统》，通过一年的努力，使得公司在标识、着装、宣传等企业整体形象上有了比较大的改进，极大地提高了公司被社会的认知度，展现了中泰桥梁的新风采。2013年4月2日成功召开了“印度桥制造工艺和质量控制技术研讨会”；利用珠海横琴二桥、苏州斜港大桥、梧州西江四桥、贵州抵母河大桥等项目的技术评审会和美国桥梁展览会，全面宣传公司新的制造能力和公司形象，有效提升了“中泰桥梁”在市场中的知名度。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08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7日上午9:00在江苏省靖江市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陈禹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

二、董事会议案逐项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fo.com.cn）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之“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fo.com.cn）。

3、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亏损6,281.53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也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fo.com.cn）。

5、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我们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没有异议。

《2013年度报告》与《201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6、审议《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时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时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关于201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2014年度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元/年（税后）。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综合考虑的实际经营情况，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10、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2014年度授信额度，授信总规模为人民币21.6亿元。其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申请授信2.5亿元，向南京银行靖江支行申请授信3.5亿元，向工商银行靖江支行申请授信3亿元，向中国银行靖江支行申请授信2.1亿元，向民生银行江阴支行申请授信2亿元，向江苏银行靖江支行申请授信1亿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分行申请授信2.3亿元，向苏州招商银行中新支行申请授信0.8亿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支行申请授信1.2亿元，向兴业银行靖江支行申请授信1亿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支行申请授信0.8亿元，向华夏银行泰州分行申请授信1.4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总规模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关于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没有异议。

《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投产状态。为充分发挥节余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9,738.92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解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时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一致同意将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9,738.9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13、审议《关于授权经营层参与竞拍生产经营用土地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江阴-靖江工业园十圩港附近（公司对面）的一块面积约为 176亩企业发展用地。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若能获取此块土地使用权将极大缓解了公司经营用地紧张局面，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授权经营层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江阴-靖江工业园十圩港附近（公司对面）的一块面积约为 176亩企业发展用地。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以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按照拟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时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亦需修改。

原《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四名，设董事长一名。公司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换届选举。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提名陈禹先生、郁征先生、张耀先生、任戴明先生、朱联海先生、占世向先生、陈枫先生等七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朱联海先生、占世向先生、陈枫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该七名候选人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且该七名候选人均各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 四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该议案进行表决，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 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同意提名陈禹先生、郁征先生、张耀先生、任戴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朱联海先生、占世向先生、陈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意见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反馈意见。公司原董事会董事黄家禄先生、朱晓先生（董事）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独立董事乔久华先生、史永吉先生、蒋文伟先生、郑锋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届满离任的董事及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华林证券关于中泰桥梁《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3、华林证券关于中泰桥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4、华林证券关于中泰桥梁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

7、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8、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禹先生简介

陈禹先生：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78年至1999年历任江苏省船舶设计研究所干事、副所长、总工程师职务；1999年起，历任江苏金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泰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郁征先生简介

郁征先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高级会计师。1994年至1999年，在江苏扬子江船厂、江苏扬子江船厂靖江分厂财务部工作；1999年起，历任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现任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张耀先生简介

张耀：男，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1997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会计师职称。1997年就职于建设银行江阴支行，1999年起在企业从事财务工作，历任财务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05.10起在江苏扬子江船业集团工作，历任财务科副科长、上市办主任、企业管理科科长、总经办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对外投资部部长等职，现任江苏扬子江船业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对外投资部部长，并兼任无锡市润元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国盛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现代造船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扬子长博造船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天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苏海兰船舶电气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戴明先生简介

任戴明，男，1964年3月生，大学文化，中国国籍。1981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江阴市水产技术指导站副站长，江阴市建设委员会副主任，江阴市马镇镇镇长，江苏省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副主任，江阴市璜土镇党委书记，江阴临港新城管委会主任助理、国际商务中心主任。现任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联海简介

朱联海，男，1965年9月出生，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研究生，高级律师，现为江苏江豪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泰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自从1986年从事律师工作以来曾先后担任过律师事务所主任，司法局副局长，政协委员，仲裁委秘书处负责人等职务，多次被评为优秀律师和优秀法律工作者，1995年荣立扬州市司法局个人三等功，2002年被评为江苏知名律师，2005年被评为江苏省十佳律师，2011年被评为全国优秀律师 。先后取得上海证交所及深交所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现为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联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占世向先生简介

占世向先生，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副教授。曾任徽商职业学院教师、财务副科长、科长、财务处长。现任徽商职业学院财务负责人，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占世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陈枫先生简介

陈枫，男，1949年9月27日出生，汉，大学学历，中国国籍。2009年退休，参加《工业经济结构》、《工业经济管理教材》、《政治经济学词典》、等书的编写。曾参加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川棉一厂的调查。曾为马洪院长起草“中国建材工业经济结构”报告等。在北京工艺美术公司工作时，参加给国务院“关于工业企业经济承包建议”的文件起草工作。在北京旅游研究所工作时，参加北京旅游局给国务院的关于“中国旅游黄金年”活动的构想设计工作。在中国发展战略学会工作期间，在《中国证券报》、《中国旅游报》、《中国企业报》、《工商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经济日报》等十余家报刊和《旅游学刊》《机械工业》等杂志发表数十篇有关战略管理文章。曾为多家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如中石化、首创集团、中机集团、康佳集团公司等咨询战略管理或讲授战略管理。曾参加国家安全战略研讨会等多个战略研讨会，或在中国国际关系学院等多个战略论坛发表论文。先后被“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中国涂料协会”“中国造纸协会”“食品工业协会”等多家单位聘为战略管理专家，等。2006年起曾先后任“株冶有色”、“金陵饭店”、“江苏铝业”、“中利科技”、“亚宝药业”、“金智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09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7日下午13时在江苏省靖江市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勇先生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一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亏损6,281.53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3年公司净利润为负数，上述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也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度报告》与《201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5、《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6、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且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确保了公司经营的正常、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的内部管理， 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合理的、完整的，经运行检验是可行和有效的；2013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有关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允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审议《关于公司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订的2013年度年报审计策略及计划符合法律法规对于审计规程的要求，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出具的审计规程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意见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8、审议《关于201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的实际经营情况，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9、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满足公司运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

10、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没有异议。

11、审议《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章建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4月17日

章建先生简介

章建先生：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至2007年历任宝鸡集团公司技术员、技术部专业组长等职务；2007年至2013年5月任中铁宝桥（扬州）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职务；现任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监事。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10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会议为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5月11日15:00—2014年5月12日15:00；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1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12日15:00。

3、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6日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5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候选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7、会议地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关于公司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关于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0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0《关于授权经营层参与竞拍生产经营用土地的议案》

11.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10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11选举陈禹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2选举郁征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3选举张耀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4选举任戴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13.20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1选举占世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2选举朱联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3选举陈枫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4　.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监事候选人章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参会登记时间：2014年5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2、会议登记地点：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4、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5、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 等持股凭证登记；

6、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7、邮寄地址：江苏省靖江市同康路15号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2013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深市股东投票代码：“362659”；投票简称为“中泰投票”。

3、在投票当日，“中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00
9	《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00
10	《关于授权经营层参与竞拍生产经营用土地的议案》	10.00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1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00
1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3.10	选择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	累积选举表决权总数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
13.11	选举陈禹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1
13.12	选举郁征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2
13.13	选举张耀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3
13.14	选举任戴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4
13.20	选择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	累积选举表决权总数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13.21	选举占世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1
13.22	选举朱联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2
13.23	选举陈枫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3
1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4.00

②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议案1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以候选人的顺序按照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1日15:00至2014年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凭截止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有效证件进入会场。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纳入出席年度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公司地址：江苏省靖江市同康路15号 ；

2、电 话：0523-84633050

3、传 真：0523-84633000

4、邮政编码：214521

5、联系人：李佳宾

6、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7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至2014年5月6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泰桥梁”（002659）股票（　　　　）股，拟参加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5月12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

姓　名：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日期：2014年　月　日
签署：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议案	审议事项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授权经营层参与竞拍生产经营用土地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3.10	选择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	累积选举表决权总数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		
13.11	选举陈禹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2	选举郁征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3	选举张耀先生为公司董事			
13.14	选举任戴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13.20	选择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	累积选举表决权总数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13.21	选举占世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2	选举朱联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3.23	选举陈枫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11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将于将于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陈禹先生、总经理蒋海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郁征先生、独立董事蒋文伟先生、保荐代表人张兴旺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13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桥梁”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已建设完成，为充分发挥节余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将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738.92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因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的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10%以上，故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5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9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0元。截至2012年3月7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9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3,900,000.00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2,038,671.10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1,861,328.9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 065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5%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公司于2012年6月19日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经审核，此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和节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计划总投资31,522.7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5,464.20万元，项目预备费763.9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294.63万元。

截至 2014年3月31日， 公司累计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19,514.43万元， 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109.47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质保金及其他余款3,378.88万元后（待质保期届满或者到期后再予以支付），募集资金节余净额为9,738.92万元。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1、募集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金额	已投入（付款）金额	未付款的质保金及其他余款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投资额总计	投资总额占计划投入金额的比例	节余金额
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31,522.76	15,784.37	3,378.88	3,730.06	22,893.31	72.62%	8,629.45

2、截止2014年3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投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31,522.76
减：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已投入金额	19,514.43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109.47
募集资金专户总余额	13,117.80
减：项目未付款的质保金及其他余款	3,378.88
募集资金节余净额	9,738.92

四、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1、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

2、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对项目的各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

3、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采购环节严格把控，使得成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五、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项目已经处于达产状态，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作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条件。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全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 2014 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9,738.92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须经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专项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解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时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将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监事会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将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中泰桥梁将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中泰桥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中泰桥梁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且承诺在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全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荐机构对本次中泰桥梁年产8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本事项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予以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7日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4-01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郁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郁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078,167.37	160,058,121.82	-1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76,320.63	8,182,958.25	-22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12,051.67	8,172,060.00	-23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959,165.23	-94,656,226.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1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	1.16%	-2.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5,499,725.44	1,659,149,158.68	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9,244,322.04	588,769,396.58	-1.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17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577.01	
合计	835,731.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85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106,371,400	106,371,400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9%	17,998,500	10,298,600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	13,980,000	13,980,000		
南澳县江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1,650,000	11,650,000		
海登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1,650,000	11,65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5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	8,708,233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8,164,000			
江苏华成华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6,990,000	6,990,000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6,32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50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61%	5,000,03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5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708,233	人民币普通股	8,708,233
江阴泽舟投资有限公司	8,1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4,000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7,6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699,900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50号集合资金信托	5,000,03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3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丝猴证券投资.瑞园	2,832,240	人民币普通股	2,832,240
陈欲立	2,145,636	人民币普通股	2,145,636
杨群	2,01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6,700
张梅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165号集合资金信托	1,56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7,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同比增加42.36%主要系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2、预付款项同比增加252.59%主要原因是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3、预收款项同比增加65.35%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预收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74.92%主要原因是期末未支付工资减少所致；

5、应交税费同比增加67.28%主要系本年亏损，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6、应付利息同比增加88.29%主要是支付公司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7、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393.2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营业税应税收入增加所致；

8、销售费用同比减少62.19%主要是本期公司市场开发投入减少所致；

9、管理费用同比增加39.21%主要是本期公司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10、财务费用同比增加31.80%主要是本年度企业债券利息增加、利息支出增加以及票据贴现息增加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197.93%主要是本期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13、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7431.96%本期公司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4、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5393.03%主要系报废固定资产所致；

16、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264.62%主要系本年出现亏损；

17、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44.76%主要是公司本期客户预收款减少；

18、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0130.17%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等增加所致；

1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31.10%主要原因是本期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2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50.5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投标保证金等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21、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2.2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还款减少所致；

22、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43.97%主要是公司票据、保函、信用证保证金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禹	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禹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03月09日	2012年3月9日至2015年3月9日	严格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环宇投资和实际控制人陈禹	承诺目前和将来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承诺目前与将来不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012年03月09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泰桥梁	保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12个月，并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8,5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金额的23.49%，不超过50%；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12个月内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2013年05月25日	2013年5月25日至2014年5月25日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严格履行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	至	-60%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0	至	315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4年上半年，公司产能逐步恢复，但是公司继续受到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如政府财政预算紧张，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意愿下降明显；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外包劳务的单位人工成本大幅增加等影响。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